

陳啓川先生紀念公開賽

Frank C. Chen Memorial Open

報名簡章

主辦單位：陳啓川先生文教基金會、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

協辦單位：高雄高爾夫俱樂部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比賽總獎金：新台幣 600 萬元、冠軍獎金新台幣 120 萬元

參賽人數：144 位

比賽地點：高雄高爾夫俱樂部

比賽區域：OUT 前 9 洞、IN 為後 9 洞。標準桿 72 桿。

比賽日程：107 年 9 月 17 日 (星期一) 指定練習日、報到日

107 年 9 月 18 日 (星期二) 職業、業餘配對賽

107 年 9 月 19 ~ 22 日 (星期三~六) 正式比賽四回合

參賽資格

1. 2017年台灣 PGA 巡迴賽獎金排名 60 名以內之職業選手。
2. 台巡賽年度獎金王。
3. 台灣四大賽 (PGA 錦標賽、台灣公開賽、台灣三商名人賽、仰德TPC 錦標賽) 冠軍者次年開始享有 5 年參賽資格。2014 年前歷屆四大賽冠軍者，享有 5 年參賽資格 (自 2015 年前榮獲者 ~ 參賽權至 2019 年結束)。
4. 台巡賽各站冠軍。
5. 台灣 PGA 挑戰賽年度獎金排名 3 名。
6. 符合 2017 年資格保留制度規定之選手。
7. 亞洲巡迴賽年度獎金王。
8. 台巡賽當年累積冠軍場次。
9. 主辦單位 (陳啓川先生文教基金會 & 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) 推薦邀請人數為該場賽事總參賽人數的 15%。
10. 協辦單位 (高雄高爾夫俱樂部) 推薦邀請 2 位職業或業餘選手 (此名額佔上述 9. 的人數)。

11. Asian Tour 各主辦國之協會推薦邀請 2 位。
 12. 業餘選手 9 位 (中華高協推薦邀請 3 位、台青盃推薦邀請 3 位、TPGA 推薦邀請 3 位)。
- 總參賽人數最多不超過 144 位選手，不足 144 位之名額主辦單位推薦邀請之。

比賽辦法

1. 本比賽為四回合 72 洞之比桿賽。
2. **前兩回合結束後**，取成績最優之**前 60 名**之職業選手 (含同桿者) 進入後兩回合決賽。
3. 業餘選手成績依職業選手成績進入後二回合決賽，業餘選手不佔職業選手名額，如進入決賽之**業餘選手未達 5 名時**，則依成績**排名遞補滿 5 名**進入後二回合 (含同桿者) 決賽。業餘選手不得領取獎金，只頒發業餘組冠軍。
4. **受邀參加**職業、業餘配對賽之職業選手，均須出席記者會、配對賽晚宴，如**無故缺席**，將**取消下場賽事**之參賽資格。
5. 第一名遇平手時，採延長加洞賽之方式，逐洞競技至勝負分曉，延長加洞賽洞別由比賽執行委員會決定。
6. 本比賽遵守最新公佈之 R&A 國際高爾夫規則及比賽執行委員會所核定比賽之單行規則，比賽執行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定
7. 如遇天候惡劣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比賽公平性，而必須縮短賽程時，至少必須完成 36 洞比賽方為有效 (獎金將依獎金表內規定發給)。如不滿 36 洞時，則由比賽執行委員會裁定之。

果嶺費

1. 比賽當週之前：果嶺費及桿弟費依照球場收費標準。
2. **指定練習日 (9 月 17 日)** 收費標準：
限使用球場桿弟，桿弟 **2 對 3 擊球費用每人 NT\$ 2,070 元**，**2 對 4 擊球費用每人 NT\$ 2,000 元**，如桿弟配置不同時擊球費用以球場收費為準。
3. **正式比賽四回合 (9 月 19 ~ 22 日)**：一律使用球場桿弟
費用：桿弟費+車+保險費：**NT\$ 2,300 元 (2 對 3)** 配置
5. 正式比賽 (9 月 19 ~ 22 日)：第一 ~ 四回合使用電動球車。
6. 選手練習須先向球場預約。撥打球場專線 (07) 370-1101 分機 101 或撥 9 預約練習時間，其餘均按球場規定辦理。
7. 指定練習日當天，參賽選手需先至櫃台開立消費本，始可下場練習，練習完畢後須自行以現金繳交當天的擊球費。

及
桿
弟
費

8. 選手於**報到日**時繳交**報名費**。請以**現金支付**。
9. 四回合選手擊球桿弟費收費方式：選手需於**報到日** (9 / 17)當天先**向球場繳交前二回合的擊球費**，如有事**無法親臨**報到可以委託其他參賽選手代為報到，但**仍舊需要繳交前二回合擊球費**費用，請參賽選手**務必遵守繳交現金**。
10. **晉級**之選手請於**第三回合下場前**先至球場櫃台**繳交後兩回合**之擊球費，球場會每天開立發票收據給選手。如須統一編號請主動提出。賽事期間**桿弟費務必以現金**支付，其餘可以**接受刷卡服務**。
11. 賽事期間如參賽選手**中途棄賽**須**填寫棄賽申請書**，或是事、病假無法參賽須**提出有關證明文件**、**醫院就醫收據**以及**診斷證明書**方可**完成請假手續**，未完成賽事之擊球費是不可以退費，並**且依賽事籌備會議決議及球場規定辦理**。
12. 臨時取消參賽之擊球費：不退還擊球費。
13. 天候不良，擊球費：依大會宣佈為準，以回合計算。

報名費

1. TPGA 會員每位 NT\$ 2,500 元。
2. 國外職業選手每位 NT\$ 3,500 元。
3. 業餘選手每位 NT\$ 1,300 元。

其
他
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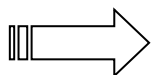
1. 敬請於 **107 年 8 月 16 日 (星期四)** 前至 **LINE 通訊群組名稱 2018 台巡賽報名專區**回覆參加意願即可完成報名，請多加利用此方式。
2. 非台巡賽種子選手以外之職業或業餘選手，將一律以電話：(02) 2822-0318 & 行動電話 0933-765-534或加國內賽務 **LINE ID : TPGA 999** 方式連絡即可。
3. 取消報名截止日為 **107 年 8 月 23 日 (星期四)**。
4. **超過最終取消報名截止日** (正式比賽第一回合日前不含例，需假日滿 **7 天**) 才提出，將**追繳報名費** (除有正當理由提供相關證明文件)，始可參加下一場賽事。
5. 參賽選手必須於 107 年 9 月 17 日 (星期一) 報到日當天向賽事辦公室報到並繳交相關費用，始完成報到手續。報到時間上**午 9 點至下午 3 點**，無故不到不予以編組，並追繳該場報名費費用 (為方便提早公佈編組表，敬請配合提早報到)。



要
事
項

6. **球場練習場**開放時間 & 費用：
練習場開放時間：**上午5點30分** 開始營業，最後給球時間**下午5點**，練習場**關門下午6點**，**每回合期間**練習場開球前，每位選手**限練一盒球**，一盒\$ 25 元 30 顆，下午開放選手練習，不限數量，**選手自付費用。須使用現金**，向球場**櫃台購買**練習球。
7. 賽事期間 **9 / 17 ~ 22 日**所有至**球場桿弟費**全部**一律使用現金**。
8. 選手之衣物櫃設置，選手每天至球場櫃台領取，使用完畢後，請選手每天拿至球場櫃台歸還，並領取桿弟費發票。
9. 賽事四回合中，大會設有特別獎項，所有獎項均以大會於比賽場地所設立之廣告看板之標示為準。
10. **比賽期間 (含練習日、比賽日、頒獎典禮)** 敬請選手注意個人服裝之禮儀，**勿穿著短褲、拖鞋及涼鞋**，否則取消比賽資格。
11. 第四回合結束後，所有參賽選手，均需留下出席 9 月 22 日 **下午 1 點**於球場練習果嶺所舉行頒獎典禮，無法參加頒獎典禮之選手，需向**裁判長說明**請假原由，並**限當日**所提出的**相關事、病假之證明文件**，就醫醫院收據以及診斷證明書，否則**獎金扣除 50%**。
12. 參加配對賽選手**由主辦單位決定**，現場再以公告方式通知選手。配對出席**車馬費發放時間**，將以甜點、水果上桌後或依現場**貴賓出席狀況**再決定是否延後**發放**。
13. **賽事獎金**將於比賽**結束後 30 天內**以匯款方式匯至選手帳戶內。

報名回條在後



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